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7月15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形式在上海浦东新区滨江大道5299号会议室、香港皇后大道中183号中远大厦4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公司章程》规定及时送达各位董事审阅。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许立荣董事长现场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逐项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批准了关于中远海控订造 13000-16000TEU 新型集装箱船舶的议案

该项交易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许立荣先生、黄小文先生、杨志坚先生、冯波鸣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将该项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项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将根据经签署的造船协议确定的交易规模，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时发布专项公告披露。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通过下属公司签署了合计建造 10 艘新型集装箱船舶的造船协议，详见同步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发布的专项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批准成立独立董事委员会，成员由独立董事吴大卫、周忠惠、张松声、马时亨组成，就本次交易发表独立董事委员会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批准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批准了关于召开中远海控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授权公司一名执行董事确定该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地点，授权董事会秘书校对及签署会议通知、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条及通函，将上述文件于适当时候寄发予股东，并登载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批批准了《中远海控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规定》（2021 修订稿），同意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网公告附件：

1、中远海控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部分审议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备查文件：

1、中远海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中远海控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部分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